

服务员刚离开,柜台就被砸了

犯罪嫌疑人或已守候多时并多次踩点,抢的是首饰柜台最贵区



武城黄金抢夺案

本报德州1月9日讯(记者 李榕 马志勇) 8日19时23分许,德州市武城县宝福邻购物中心发生一起抢夺黄金柜台案。9日上午,警方对被抢柜台进行了现场勘验,被抢黄金柜台下午恢复营业。武城公安最新通报称,犯罪嫌疑人短短十几秒钟抢走黄金首饰487.1克,价值12万元左右。

9日上午10时许,记者在宝福邻购物中心看到,被抢的黄金柜台仍是一片狼藉,为保护现场,柜台周围用广告海报进行围挡。据柜台负责人韩先生称,该柜台是由其父母承包,案件发生后他一直在看护现场。据他了解,犯罪嫌疑人是乘柜台售货员去卫生间之机,用随身携带的锤子砸开放置

金项链的一块近两米长的柜面玻璃,取走三个货架上的金项链,随后逃离现场。

德州市武城县公安局副局长王营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称,犯罪嫌疑人作案时未和商场售货员及保安等人员发生冲突,目前该案件定性为一起抢夺案件。

“柜台售货员离开柜台不足一分钟,该犯罪嫌疑人即进入现场实施作案,不排除其此前已守候多时。”王营称,犯罪嫌疑人直奔黄金柜台,且其所选择的均为粗金链,是该柜台“最贵”的黄金区域。从其作案手段看,不排除其案发前曾多次前往现场踩点。嫌疑人从购物中心西门进入,北门逃离,整个作案过程仅十几秒。

上午11时许,警方对案发现场被损柜台进行现场勘验,将被损柜台的玻璃等证物取走。随后,店主对被损柜台内的金饰进行清理,清扫遗留在现场的玻璃碎屑。截至14时许,被损柜台重新安装柜面玻璃,恢复正常营业。



▲9日上午,在武城宝福邻购物中心,被抢的黄金柜台仍是一片狼藉,等待警方现场勘察。
 本报记者 马志勇 摄

►警方对宝福邻购物中心黄金柜台进行现场勘验后,工作人员对柜台进行了清理,重新摆放首饰,开始正常营业。
 本报记者 马志勇 摄



延伸调查

摄像头遍布却难防抢夺

商场负责人称安保符合国家标准

武城宝福邻购物中心地处县城中心,已营业十余年,曾是武城县城最大的购物中心,黄金抢夺案发生后,在当地引起强烈反响。

黄金柜台被抢后,商场安保问题一度成为市民议论的热点。据了解,该购物中心营业时间为8:30至21:00,发生黄金被抢柜台周围遍布各种摄像头,这些摄像头有购物

中心统一安装的,也有各柜台承包商自己安装的。但在购物中心,除一些引导人员和各柜台营业员外,难见安保人员。

针对安保问题,宝福邻购物中心相关负责人董先生称,该中心安保、监控等方面均符合国家标准,对于购物中心是否存在问题将由相关部门作出专业鉴定。

无证驾驶超员面包车撞上大货

司机共拉了10名农民工,致一死八伤

本报济南1月9日讯(记者 张泰来) 9日上午,济南历城区机场路与荷花路路口发生一起惨烈交通事故,一辆运送农民工的超员面包车与一辆大货相撞,面包车严重变形,导致面包车乘客吕某当场身亡,车上还有7名乘客及驾驶员蒋某不同程度受伤。

事故发生是在9日早上5点10分左右。接警后,民警赶到现场发现,面包车车头部位因为撞击严重变形,已经看不出车头的模样,车身部位也受损严重。而大货车却只有轮胎有些被撞的痕迹,看上去没什么事。

“驾驶员是一位中年男子,姓蒋,在事故中受伤,正在医院接受治疗,车上一名乘客吕某因为伤势过重已经身亡。”历城交警大队交通事故处理中队中队长梁吉银介绍说,事故现场十分惨烈,面包车上除乘客吕某伤势过重身亡外,另有驾驶



面包车面目全非,而大货几乎完好无损,只有轮胎能看到一点被撞痕迹。本报记者 张泰来 摄

员蒋某和7名乘客不同程度受伤,伤者躺倒在地。

据了解,面包车是一辆运载农民工的车辆,事发时,正拉

着满满一车农民工从唐王去全福立交桥下的劳务市场,不料发生意外。经调查,蒋某并未取得驾驶资格,属于无证驾驶。

“面包车核载8人,实载11人,属于超员驾驶。”梁吉银说。目前,历城交警正对该起事故作进一步调查。

车友集体外出 路上撞伤他人

本报威海1月9日讯(记者 陶相银) 近日,在威海的初张路上,八辆摩托车急速行驶,其中的第六辆摩托车撞上了一辆电动车,致使电动车驾驶人腿部骨折。事后,摩托车驾驶人骑车逃离。8日,肇事司机张某自首,并承认了其无证驾驶、车辆使用套牌等违法行为。

事故发生后,威海交警四大队民警调阅了事故现场周边的监控录像,确认事故发生在15时30分许,当时一辆摩托车由北向南疾驰至路口,电动车则由西向东右转,摩托车刹车不及撞上电动车,两车均倒在路面上。监控显示,事发前后,曾有八辆摩托车急速在初张路上行驶,车速均远高于其它车辆,肇事车为其中的第六辆摩托车。

民警经询问伤者得知,事发后,摩托车司机起身并未逃离现场,伤者的亲属赶到后,摩托车司机骑车径直离开。整个过程中,他始终没有摘下头盔。

经过数日排查,民警得知这些摩托车属于牟平一个车友会组织,继而对该组织成员展开了调查。8日上午,嫌疑人张某迫于压力主动到交警四大队自首。

经查,23岁的张某来自陕西,在牟平一企业打工。张某交代,他喜好摩托车,通过QQ群加入了车友会,不时与车友骑行外出游玩。而张某并没有驾驶证,这辆摩托车是他花5000元钱购买的二手车,车牌也是套牌。

8日下午,交警部门以无证驾驶的违法行为,对张某处以行政拘留15天的处罚,待伤者的伤情鉴定出炉后,再对其进行进一步的处罚。

捅了老板三刀,抢走380元

18岁小伙深夜抢劫小旅馆后去上网

本报济宁1月9日讯(记者 岳茵茵 通讯员 孟翔鲲 许志军 刘春雷) 济宁18岁的王某骗家人说去外地学习,几千元钱挥霍一空后,没了钱的他不敢回家起了歹心,将一小旅馆老板连捅三刀,抢了老板仅有的380元钱去上网。

18岁的王某刚刚中专毕业,没有固定工作,经常在网吧吃住。王某家庭条件一般,前不久王某骗父母说去济南学手艺,家里给他凑了几千块钱。王某很快挥霍一空不敢回家,就寄宿在取款机室内。

2015年12月20日,王某饥寒交迫,又不想给家里人要钱,便萌生抢劫念头。他想起家附

近有一家小旅馆,老板50岁左右,不太强壮,正好下手。

当晚凌晨1点多,他来到该旅馆住店,并称没有钱。老板让他押下身份证,第二天拿钱来取。因当时不方便抢劫,王某暂时离开。三个小时后,王某返回,老板刘某给他开门,就在王某进门,刘某转身之际,王某朝

刘某背上连捅三刀,刘某倒地。王某拿刀逼住刘某。刘某把所有的钱都给了王某,王某迅速逃离。

2015年12月26日下午,民警将王某抓获,王某归案后供述,抢来的380元钱都用来上网了。1月5日,王某因涉嫌抢劫被检察机关批准逮捕。